

附件 2:

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自查和清理结果公示

根据《浙江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专项清理的通知》(浙财采监〔2021〕5号)要求,我单位进行了全面自查,现将自查和清理结果向社会公示如下:

序号	本级或 下属单 位	存在多家入围(中 标、成交)供应 商的采购项目名称	采购结 果公告 时间	项目有 效期截 止时间	服务标 准、定 价原 则	入围(中 标、 成交)供 应商 家数	二次选择规则	供应 商库 清理 或保 留	保留理由或依据	备注
1	本级	无								

